

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决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

1、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：（1）公司在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、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；（2）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需求。

2、中期分红的上限：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%。

3、中期分红的授权：为适当简化分红程序，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：

（1）授权内容：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前述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，择时择机论证、制定、实施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以及办理与 2025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的所必需事项。

（2）上述授权事项，除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或《公司章程》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，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。

（3）授权期限：自本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实施完毕之日止。

二、相关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，且需满足当期分红条件方可执行，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2、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，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，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年4月25日